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SYCG_21_1891

采 购 人：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二、投标人须知	12
1、招标采购单位、项目基本情况及合格的投标人	12
2、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12
3、投标费用	12
4、招标文件的组成	12
5、招标文件的质疑和澄清	12
6、招标文件的修改	12
7、招标原则	13
8、投标文件的基本要求	13
9、投标文件的组成	13
10、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11、投标报价	15
12、投标有效期	15
13、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有关规定	15
14、投标保证金	15
15、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与标记	16
16、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及地点	16
17、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
18、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7
19、投标文件的澄清	17
20、开标	17
21、评标	18
22、评标方法	19
23、评标过程的保密	19
24、招标人在授标时有变更数量和服务的权力	19
25、招标人有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0
26、投标文件初审	20
27、中标通知	20
28、签订合同	21
29、腐败和欺诈行为	21
30、招标代理服务费	21
31、投标报价	21
第三部分 评分方法与标准	22
第四部分 服务需求	29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60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74
附格式 1：承诺书	74
附格式 2：投标函	75
附格式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8
附格式 4：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79
4.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80
4.2 投标人资格声明	81
4.3 投标人 2020 年度的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近 3 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2
4.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83
4.5 税款缴纳记录	84

4.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制）..	85
4.7 企业近三年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	86
4.8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承诺	87
4.9 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非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后有效）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88
4.10 投标人近 3 年涉及的诉讼、仲裁情况.....	89
4.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0
附格式 5：投标保证金凭证（本项目不适用）.....	91
附格式 6：拟派项目经理资格声明.....	92
附格式 7：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各部门员工情况表.....	93
附格式 8：中小企业声明函.....	94
附格式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6
附格式 10：商务条款偏离表.....	98
附格式 11：技术条款偏离表.....	99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http://www.bjshy.gov.cn/ggzyjy/>）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11-04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SYCG_21_1891
- 2、项目名称：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人民币 402.1404 万元
- 5、最高限价：402.1404 万元
- 6、采购需求：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中标方安排专业技术团队现场驻点运维，提供合同期内每周 7x24 小时专业化服务，解决实际问题，负责完成各卡口监管设施系统稳定安全运行，与海关总署及海关辅助监管系统软件的对接及数据通讯和数据安全。同时负责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安排的相关应急值守保障工作。
- 7、合同履行期限：3 年（合同一年一签，最终以合同约定的服务期为准）。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分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后有效）；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1 年 10 月 13 日 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http://www.bjshy.gov.cn/ggzyjy/>）
- 3、方式：
 - （1）新用户注册：
供应商需登录北京工程建设交易信息网（<http://www.bcactc.com/>）
-----新平台服务指南-----数字证书申请
（<http://www.bcactc.com/home/electrontendere/default.aspx>）注册 CA，

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

(<http://1.202.146.42:8098/zfcg/project/login.do?systemId=8a8b80075948a5ce015948cd77300063>) 注册账号, 平台核验通过后注册成功

(2) 下载招标文件: 使用 CA 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

(<http://1.202.146.42:8098/zfcg/project/login.do?systemId=8a8b80075948a5ce015948cd77300063>) 网上关注项目, 并下载电子标书

(3) 制作投标文件: 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

(<http://www.bjshy.gov.cn/ggzyjy/>) ——办事指南——下载中心, 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和使用说明, 按照说明制作投标文件

备注: 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同时支持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签发的电子签章(颐信 CA 新锁和北京 CA), 如供应商已办理完成上述两种 CA 的任意一种, 可不用办理移动 CA 和电子印章。完成第 1 步“新用户注册”后, 使用签发电子签章的颐信 CA 新锁和北京 CA 即可下载采购文件。

售价: ¥0 元, 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11 月 04 日 09 点 30 分

地点: 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 3 号院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 6 号电梯厅 4 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需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供应商应在招标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

(<http://1.202.146.42:8098/zfcg/project/login.do?systemId=8a8b80075948a5ce015948cd77300063>) 将加密(GPT 格式) 的投标文件上传至“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顺义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逾期未完成上传的, 系统将拒绝接收该投标文件。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应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相对应的移动数字证书 CA, 准时到现场参加开标。

(3) 不按照文件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采购人及该授权采购代理均不予受理。

2、电子标相关说明及注意事项

(1) “交易平台”的注册、申请移动数字证书及印章、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加密与上传等各环节的详细操作方法详见“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公布的相关操作手册。

(2) 制作投标文件时, 如采购人发布招标文件(GPZ 格式),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GPT 格式) 通过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 重新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至“交易平台”。供应商未按要求操作造成的后果,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在开标当天由采购代理对各供应商进行签到, 供应商签到完成且开标时间到达之后, 由采购代理轮流对已在系统中递交且完成签到的供应商进行文件的解密。

(4) 因供应商忘记数字证书登陆密码、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 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 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5) 若供应商已申请多把数字证书, 请注意使用差别, 确保制作的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数字证书一致, 造成解密失败的, 由供应商负责。

(6)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完成上传。

(7) 在操作过程中, 如遇操作的相关问题可咨询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电话: 13552057815 QQ: 4150449。

3、评分方法和标准: 综合评分法, 详见招标文件。

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执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 执行《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4) 执行《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号);

(5)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 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执行《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8) 《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力度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195号)。

5、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议的授权委托人必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该委托书应当由投标人委派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随身携带, 单独提交一份。如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开标会的, 必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及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6、立项备案表项目编号: 2022-24-517001-000003 (招标编号: SYCG_21_1891)

7、预算指标文号: z bq-2022-3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10、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11、公告媒体: 本公告同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财政局网站政府采购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金航中路1号院2号楼

联系方式：刘文杰 010-69478598

2、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西环路西 50 米、减河桥南 30 米

联系方式：韩国虹 010-6147966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国虹

电话：010-61479660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1.1	招标人 (采购人)	招标人：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金航中路1号院2号楼 联系人：刘文杰 联系电话：010-69478598
2	1.1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西环路西50米、减河桥南30米 联系人：韩国虹 电话：010-61479660 传真：010-69445270
3	1.2	项目名称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
4	1.2	服务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5	1.2	服务期限	3年（合同一年一签，最终以合同约定的服务期为准）
6	1.2	服务地点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7	1.2	服务内容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中标方安排专业技术团队现场驻点运维，提供合同期内每周7x24小时专业化服务，解决实际问题，负责完成各卡口监管设施系统稳定安全运行，与海关总署及海关辅助监管系统软件的对接及数据通讯和数据安全。同时负责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安排的相关应急值守保障工作。
8	1.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9	1.3	投标人资格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分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后有效）； 其他：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10	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1	2.2	预算金额	4021404 元
12	5.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24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
13	11.1	最高投标限价	4021404 元 说明：投标人应有明确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者无报价投标的，投标无效。
14	12.1	投标有效期	9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5	13.3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投标文件 1 份。电子投标文件在北京市顺义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提交。
16	1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金额： 元整（¥： 元） （2）递交形式为有效的支票、电汇； （3）递交时间为 年 月 日 16:00 前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电汇底单或投标保证金收据扫描件或保函附至投标文件中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逾期不交者作废标处理。 （4）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5）投标人以非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依据《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执行。 （6）投标保证金电汇至招标代理机构： 收取投标保证金账号： 户名：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中山街支行 账号：0200041219200126863 提醒投标人：投标人若采用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请汇款后与代理机构财务人员核实到账情况，财务电话：010-61478829，投标人应当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的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若采用支票形式交纳保证金，需到代理机构财务部门换取收据，投标人应当将保证金收

			据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17	15.1	装订与封装	/
18	15.1	封套上写明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招标人名称：_____ 招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19	1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1月04日09:30 电子版上传至：北京市顺义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上传成功。
20	16.4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地 点：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3号院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6号电梯厅4开标室
21	20.1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议的授权委托人必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该委托书应当由投标人委派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随身携带，单独提交一份。如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开标会的，必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及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22	21.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3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含专家评审费）参照国家计委印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关于《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收费标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以各包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为基数取费。专家评审费由招标代理机构先行垫付，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支付专家评审费。 2、商定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由中标方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 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 户名：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中山街支行 账号：0200041219200224448 提醒投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帐号与收取投标保证金帐号不同，请勿汇错。
24	补充	未中标补偿	采购人对未中标人无补偿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二、投标人须知

1、招标采购单位、项目基本情况及合格的投标人

1.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招标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包括集中采购机构和依法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

1.2 项目基本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1.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3.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3.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3.3.1、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分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后有效）；

2、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2.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2 预算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招标文件的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前目录所列内容及本须知第 5、6 条的内容组成。

4.2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和全面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收。

4.3 凡是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均负有保密义务。

5、招标文件的质疑和澄清

5.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人进行技术交流时，可用书面或传真形式于 2021 年 10 月 24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前传真至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技术交流的时间及地点，或以书面（传真）的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标明问题查询的来源），分发给所有取得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招标代理机构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投标

人提出的澄清或者修改要求，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或修改。

6.2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每一投标人。

7、招标原则

7.1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

7.2 本项目招标投标工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北京市招标投标条例》和《北京市政府采购法》等规定执行。

7.3 转让与分包

7.3.1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整体转让中标项目。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需分包的，必须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分包，接受分包的单位需具备相应资质，并不得再次分包。

8、投标文件的基本要求

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8.2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人的往来信函/传真，除项目技术要求、设备型号、专业术语、专用名词和计量单位外，均应以中文书写。

8.3 除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8.4 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币种填报。

9、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须对以下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逐项进行细化量化的应答，评委将根据投标文件对以下内容响应程度及合理、科学、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分。即：

投标文件的组成（所提供的扫描件应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9.1.1 投标承诺书（附格式 1）；

9.1.2.1 投标函（投标一览表）（附格式 2）；

9.1.2.2 分项报价表（格式参考采购清单）；

9.1.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格式 3）；

9.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附格式 4）；

9.1.4.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9.1.4.2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附格式）

- 9.1.4.3 投标人 2020 年度的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近 3 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9.1.4.4 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 9.1.4.5 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税款缴纳记录
- 9.1.4.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9.1.4.7 近三年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
- 9.1.4.8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承诺
- 9.1.4.9 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非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后有效)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 9.1.4.10 投标人近 3 年涉及的诉讼、仲裁情况;
- 9.1.4.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9.1.5 投标保证金凭证(如要求)
- 9.1.6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声明(附格式);
- 9.1.7 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各部门员工情况表(附格式)。
- 9.1.8 近 3 年类似业绩(指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签订的类似业绩,须提供合同首页、合同金额、合同盖章页等关键页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公章)
- 9.2 企业基本情况
- 9.2.1 企业从业人员素质及资格情况;
- 9.2.2 中小企业声明函
- 9.3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附格式)
- 9.4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附格式)
- 9.5 技术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9.5.1 服务方案及保障措施、响应、培训措施等;
- 9.5.2 供应商认为其他有必要的內容。

10、投标文件的编制

10.1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0.1.1 本项目投标、评标将配套使用电子招投标平台。请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及北京市顺义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

(下载方法:投标人(供应商)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办事指南-下载中心】页面下载)相关要求制作并网上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电子投标技术咨询及 CA 数字认证证书咨询电话:13552057815。

10.1.2 投标人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具体下载方法:

投标人（供应商）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办 事指南-下载中心】页面下载【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双击安装）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

10.1.3 分包项目，如对其中多包进行投标的，须对每一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0.1.4 投标人参与投标活动的企业名称应当与其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一网式办理服务平台注册中的企业名称一致。

10.1.5 投标人须使用交易中心免费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电子投标书编制 工具）编制投标文件，其他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按照人民币进行报价。本项目设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11.2 合同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3 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11.4 最低报价不作为授予合同的保证。

12、投标有效期

12.1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保留可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权利。

12.3 若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随之相应延长。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致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2.4 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有关规定

13.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

13.2 投标文件中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的，必须按要求签署，否则按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执行。

13.3 电子投标文件仅一个电子文件，无需区分正副本。

13.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同一签署人）签字。

13.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4、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金额不低于投标总价的 1%，具体金额见投标

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支票、电汇。

注：未按 14.1 和第 14.2 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4.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招标人签订了服务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4.5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4.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被没收：

14.6.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

14.6.2 中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未按规定和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

14.6.3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如招标文件要求由中标人支付）。

15、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与标记

15.1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除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外，开标时还须单独提供（开标时随身携带）。

16、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开标时间及地点

16.1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递交

16.1.1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16.1.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招标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http://1.202.146.42:8098/zfcg/project/login.do?systemId=8a8b80075948a5ce015948cd77300063>）将加密（GPT 格式）的投标文件上传至“顺义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逾期未完成上传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该投标文件。

16.1.3 在操作过程中，如遇操作的相关问题可咨询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技术服务，技术服务电话：13552057815 QQ：4150449。

16.2 投标截止

16.2.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到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顺义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16.2.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投标文件。

17、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加密、上传，替换已上传的原电子投标文件。

17.1.2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若放弃投标的，可通过“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电子招投标平台”自行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17.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电子投标文件。

18、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8.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投标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如果总价汇总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8.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外部证据。

18.3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18.4 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经评审后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9、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提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19.2 重要的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并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0、开标

20.1 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议的授权委托人必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该委托书应当由投标人委派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随身携带，单独提交一份。如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开标会的，必须携带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及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20.2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工作。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投标人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20.3 电子开标

20.3.1 投标人的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需携带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使用的具有电子签章功能的数字证书（移动证书绑定的手机或实体 CA），在开标时间，到递交地点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20.3.2 如投标人有多个数字证书，必须确保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是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导致解密失败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0.3.3 电子开标时，因供应商忘记数字证书登陆密码、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因采购人原因或交易系统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

20.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20.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0.6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20.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21、评标

2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在北京市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0 名，技术、经济专家 5 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负责人，作为评标组长。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对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与商务部分进行评审。

21.2 评标原则及办法

21.2.1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1.2.2 评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有关评标要求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1.2.3 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21.2.3.1 投标文件（投标书）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或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的；

21.2.3.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1.2.3.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有瑕疵的；

21.2.3.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21.2.3.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参加开标会，又无指定代理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书为准）或虽参加开标会议但不能出示有效身份证件证明其身份的；

21.2.3.6 唱标时弄虚作假或更改投标文件内容的；

21.2.3.7 开标时，扰乱会场秩序，经劝阻无效的；

21.2.3.8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

21.2.3.9 经评审后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不合格的。

22、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本评标办法与标准，对投标人进行独立打分，并推荐综合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预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放弃中标时，招标人应按排名先后顺序确定综合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预中标人，依次类推，当排名为第三名的投标人也放弃中标机会时，招标人应对本项目重新组织招标。

23、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3.2 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授标方面向评标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该投标人被取消投标资格，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24、招标人在授标时有变更数量和服务的权力

24.1 在向投标人授予中标通知书时，招标人有权变更数量和服务的内容。

25、招标人有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5.1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人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6. 投标文件初审

26.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1.1 资格性检查是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6.1.2 符合性检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6.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6.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6.2.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2.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2.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2.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1.2.1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汉语语言文本为准。

27、中标通知

27.1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中标人。通知也可以传真的形式，但需要进行书面确认。

27.2 当中标人按规定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后，5 个工作日内将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

证金。招标代理机构对落选的投标人不做落选原因的解釋。

27.3 中标通知书是中标服务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8、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 30 日内，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中标服务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29、腐败和欺诈行为

29.1 定义

29.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评标小组在评标过程中的行为，以及影响招标人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9.1.2 “欺诈行为”是为了影响评标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招标人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报价，人为地使报价丧失竞争性。

29.2 如果招标人认为某投标人在本合同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将拒绝其投标。对情节严重者，招标人将在一段时间内拒绝该投标人参加招标人组织的其它招标活动。

30、招标代理服务费

30.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投标报价

31.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31.2 每个投标方只允许投一种投标方案，投标方须投出一种确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第三部分 评分方法与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中本章的规定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标准备工作，由公共资源相关人员负责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二、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三、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四、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本评标办法与标准，对投标人进行独立打分，并推荐综合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预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放弃中标时，招标人应按排名先后顺序确定综合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预中标人，依次类推，当排名为第三名的投标人也放弃中标机会时，招标人应对本项目重新组织招标。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五、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六、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审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审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 7、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七、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或预留份额的情况不适用。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部分按第 1 条的比例扣除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3.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与 2 %（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4. 采购人采购的服务伴随的货物如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加 /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 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加 / 分。

5. 根据《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的规定，采购人采购物业服务的，对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地区的物业公司的 优先采购措施： / 。（如适用）

6.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7. 投标人综合得分相等时确定投标人名次排序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 / ；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评审报价低者优先；评审报价仍相等的，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优先；技术部分得分仍相等的，由评审委员会决定先后排名。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下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合格条件
1	法人资格	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扫描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2	资信证明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三月内有效）扫描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3	企业信用查询	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非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后有效）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4	商业信誉	提供近三年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5	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此项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6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社会保障资金证明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纳税证明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有效票据凭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如未达到应缴税标准，须提供相应说明及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7	企业经营状况	提供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审核人员签字：_____

注：1、本表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核对并如实填写。

2、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下表：

符合性和完整性检查记录表

序号	评审项目	投标单位名称				
1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字和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未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情况的；					
3	投标人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4	投标人未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法人证书)一致；					
6	对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疑能合理解释或提供证明材料，未拒绝根据评委会建议进行修正的；（如有）					
7	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					
8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9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0	最终结论					
最终结论：通过符合性和完整性检查为“√”未通过符合性和完整性检查为“×”。						

评分内容及标准（满分 100 分）：

评分因素	分值分配
投标报价	10 分
商务部分	35 分
技术部分	55 分
合计	100 分

详细评审表

商务评审(35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企业财务和认证状况		15
1.1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近一年盈利，得 3 分，否则得 0 分。	3
1.2	证书 1	具有 CMMI5 以上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资质证书得 3 分，无得 0 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 CA 公章	3
1.3	证书 2	具有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及以上资质得 3 分，无得 0 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 CA 公章	3
1.4	证书 3	具有卡口控制应用软件登记证书、卡口集中监控系统软件登记证书、特殊监管区域卡口控制系统登记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1 分，共 3 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 CA 公章	3
1.5	证书 4	同时具有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缺少任何一项和未提供均不得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 CA 公章	3
2	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	近 3 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3 年内）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等相关业绩，每个合同 4 分，满分 12 分； （须提供合同的首页、金额页和大签页扫描件并加盖 CA 公章）。	12
3	项目团队		8
3.1	高级工程师	申请人拟为本项目任命的总项目经理具有市级以上人事局（厅）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资质证书得 3 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 CA 公章	3
3.2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	本项目团队其他成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每有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 CA 公章	2
3.3	PMP 资质证书	本项目团队成员具有 PMP 资质证书，每有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 CA 公章	3

技术评审（55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响应程度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得 5 分，每负偏离一项减 1 分，最多减 5 分。	5
2	维护方案		16
2.1	运维思路	运维思路清晰，说明具体，得 4 分；运维思路描述不够清晰，说明简单，得 2 分；方案中缺漏运维思路，得 0 分。	4
2.2	维护装备	维护装备完整，得 4 分；维护装备不全面，得 2 分；方案中缺漏维护装备，得 0 分。	4
2.3	服务响应	服务响应及时，描述具体，得 4 分；服务响应内容不全，得 2 分；方案中缺漏服务响应内容，得 0 分。	4
2.4	服务流程	服务流程高效，可行性强，得 4 分；服务流程内容不全，有一定可行性，得 2 分；缺漏服务流程或无可行性，得 0 分。	4
3	服务方案		12
3.1	内容完整性	方案内容完整、考虑周全、描述详细得 4 分；内容欠完整、考	4

		虑欠周全、描述不够详细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3.2	科学合理性	方案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和可行性强得 4 分；不够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不足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4
3.3	针对性	方案考虑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强得 4 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不足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4
4	应急保障方案及流程		15
4.1	应急维护流程	针对本项目建立了高效的应急维护流程。应急维护程序设置合理，描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强，得 5 分；应急维护流程设置较合理，但描述简单，针对性或高效性不足，得 2 分；无应急维护流程，得 0 分。	5
4.2	应急维护队伍	针对本项目成立了专门的应急维护队伍，得 5 分；无专门的应急维护队伍，得 0 分。	5
4.3	应急维护方案	针对重大活动及重要节日能够提供应急维护方案。方案具体详细，切实可行，得 5 分；方案描述简单，可行性不足的，得 2 分；无应急维护方案，得 0 分。	5
5	备品备件		7
5.1	清单	提供备品备件清单得 2 分，不提供得 0 分；	2
5.2	调度流程及实施细则	针对本项目制定了备品备件调度流程及实施细则得 3 分，无备品备件调度流程及实施细则得 0 分；	3
5.3	占额	提供的备品备件的不低于总报价 3%，不低于得 2 分，低于得 0 分。	2

报价评审（1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得分（10 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中有效报价（如为小微企业，以扣除后的价格）的最低价，注：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投标人应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注：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时，如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

投标人如符合“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

供由省级以上监狱 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4、投标人提供本项目开标前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可在同等 分值下优先予以采购。（需提供所投环境标志产品的清单，以及该产品在本项目开标前最 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截图）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第四部分 服务需求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 运维项目服务需求

一、项目背景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 2010 年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卡口监管设施包括：主卡口口岸区卡口、主卡口保税区卡口、国航卡口、快件中心卡口、区港联动通道、保税功能三区卡口等处共计 54 条货运车道，各卡口机房、值守房、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南区 and 北区大门电子栏杆、通道顶棚红绿灯及上述各卡口及 BGS 场站共计 13 台地磅等硬件设备，机场海关机房各卡口机房工控机软件系统运维服务。

二、服务对象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服务对象：

- (一)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委会
- (二) 首都机场海关
- (三) 天竺海关
- (四) 其他监管单位

三、服务范围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涉及的区域：

- (一) 主卡口口岸区

主卡口口岸区共有 2 条标准 A 类车道（含 2 台地磅），12

条非标准 A 类车道。

（二）主卡口保税区

主卡口保税区共有 14 条车道，其中标准 A 类车道 4 条（含 4 台地磅），非标准 A 类车道 10 条。

（三）国航卡口

国航货运卡口共有 14 条车道，其中标准 B 类车道 2 条（含 2 台地磅），非标准 B 类车道 12 条。

（四）快件卡口

快件货运卡口共有 4 条车道，其中标准 B 类车道 2 条（含 2 台地磅），非标准 B 类车道 2 条。

（五）区港联动通道

区港联动通道共有 4 条车道，为非标准 B 类车道。

（六）三区卡口

三区卡口通道共有 4 条车道，为非标准 B 类车道。

（七）卡口机房、值守房

各机房、值守房内部署的卡口硬件设备及配套系统。

（八）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南、北区大门

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南区大门有 4 台电子栏杆，北区大门有 4

台电子栏杆，共计 8 台。

（九）BGS 场站地磅

BGS 场站内 1 台地磅。

四、设备清单

（一）主卡口口岸区软硬件维护清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	单位	总数
电子地磅	托利多	台	2
红外对射传感器	Sick 对射型红外触发器	对	48
泛光灯(前)	飞利浦 400W 白光	套	12
泛光灯(后及侧面)	飞利浦 150W 白光	套	72
摄像机(含电源)	JVC TK-C1480BEC	台	48
镜头	8-48MM 自动光圈镜头	只	24
镜头	4.5-12.5MM 自动光圈镜头	只	24
摄像机防雨罩	YAAN-4512 带万向节遮阳板	套	48
防雨罩过渡器(支架)	定制	套	48
微电脑定时器	控制泛光灯的开关时间	个	12
摄像机视频避雷器	ASP	套	48

视频避雷器底座	XP19N	套	4
视频采集卡	IDS Falcon Quattro 视频捕捉卡 4 路	张	12
箱号识别立柱及支架	定制	套	12
信号发生器	FXIS-20MT+232-BD	套	12
天线及配件	易化	套	12
天线读写器及电源	易化	台	12
读写器负载转换头	易化	根	12
读写器防雨箱及配件	定制	个	14
射频电缆	易化 (5.5M24 条, 3M4 条)	根	12
数据避雷器	ASP	套	12
电子车牌立柱及门型支架	定制	套	14
地感线圈	定制	套	28
车辆检测器	Northech 南非 PD132	台	14
IC 卡读写器	II 型双天线	套	18
IC 卡自动收卡机 (含电源)	TYCR-1105	台	9

IC 卡收卡机天线	定制	块	9
IC 卡自动发卡机	定制	台	9
发卡机天线	定制	块	9
PC 主机	联想	台	8
显示器	DELL	台	8
工控机（含 OS）	研华	套	20
显示器	研华	台	7
键盘/鼠标	研华	套	7
KVM	KVM 八口切换器	套	5
网络机柜	6842 网络机柜	套	5
串口服务器(配 24VDC 电源)	定制	个	14
LED 显示屏(含电 源)	定制	个	14
车道一体化机柜	定制	台	14
车检器防雨箱及 支架	定制	套	14
电源排插	定制	台	15
漏电开关	定制	台	14
空气开关	定制	套	150
电源避雷器	ASP	套	12
信号防雷器	ASP	套	48

加热器	雷子克	台	12
工业制冷机	雷子克	台	12
挡车器及挡杆 (包含红绿灯、 车检器)	定制	套	12
UPS 电源	额定容量：3KVA	台	12
对讲分机	爱峰	台	14
对讲主机	一拖 20	台	1
电源	爱峰	只	1
工业交换机	24 路网口	台	4
光纤收发器	F-COM	台	4
操作台	两联	台	2
微电脑定时器	控制通道红绿灯灯箱的开关 时间	套	1
交流接触器	控制通道红绿灯灯箱	套	1
手动按钮	控制电子栏杆的抬杆或落杆	个	48
手动/自动转换 开关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个	12
Φ5 灯	状态指示	个	48
24V 继电器	三常开三常闭	套	12
开关电源	24V/3A, 5V/2A	台	1
开关量卡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块	12

车道指示灯	定制	套	32
车道禁行牌（含立柱）	定制	套	16
通道指示灯灯箱	定制	套	32
集装箱箱号识别子系统	定制	套	12
电子车牌识别子系统	定制	套	12
IC 卡管理子系统	定制	套	12
闸口综合控制子系统	定制	套	12

（二）主卡口保税区软硬件维护清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	单位	总数
电子地磅	托利多	台	4
红外对射传感器	Sick 对射型红外触发器	对	56
泛光灯(前)	飞利浦 400W 白光	套	14
泛光灯(后及侧面)	飞利浦 150W 白光	套	84
摄像机(含电源)	JVC TK-C1480BEC	台	56
镜头	8-48MM 自动光圈镜头	只	28

镜头	4.5-12.5MM 自动光圈镜头	只	28
摄像机防雨罩	YAAN-4512 带万向节遮阳板	套	56
防雨罩过渡器 (支架)	定制	套	56
微电脑定时器	控制泛光灯的开关时间	个	14
摄像机视频避雷器	ASP	套	56
视频避雷器底座	XP19N	套	4
视频采集卡	IDS Falcon Quattro 视频捕捉卡 4路	张	14
箱号识别立柱及 支架	定制	套	14
信号发生器	FXIS-20MT+232-BD	套	14
天线及配件	易化	套	14
天线读写器及电源	易化	台	14
读写器负载转换头	易化	根	14
读写器防雨箱及配件	定制	个	14
射频电缆	易化 (5.5M24 条, 3M4 条)	根	14
数据避雷器	ASP	套	14

电子车牌立柱及 门型支架	定制	套	14
地感线圈	定制	套	28
车辆检测器	Nortech 南非 PD132	台	14
IC 卡读写器	II 型双天线	套	14
IC 卡自动收卡机 (含电源)	TYCR-1105	台	7
IC 卡收卡机天线	定制	块	7
IC 卡自动发卡机	定制	台	2
发卡机天线	定制	块	2
PC 主机	联想	台	8
显示器	DELL	台	8
工控机 (含 OS)	研华	套	14
显示器	研华	台	4
键盘/鼠标	研华	套	4
KVM	KVM 八口切换器	套	4
网络机柜	6842 网络机柜	套	4
串口服务器(配 24VDC 电源)	定制	个	14
LED 显示屏(含电 源)	定制	个	14
车道一体化机柜	定制	台	14

车检器防雨箱及 支架	定制	套	14
电源排插	定制	台	18
漏电开关	定制	台	14
空气开关	定制	套	160
电源避雷器	ASP	套	14
信号防雷器	ASP	套	52
加热器	雷子克	台	14
工业制冷机	雷子克	台	14
挡车器及挡杆 (包含红绿灯、 车检器)	定制	套	14
UPS 电源	额定容量：3KVA	台	14
对讲分机	爱峰	台	14
对讲主机	一拖 20	台	1
电源	爱峰	只	1
电子关锁	朗昇	套	4
工业交换机	24 路网口	台	2
光纤收发器	F-COM	台	2
操作台	两联	台	1
微电脑定时器	控制通道红绿灯灯箱的开关 时间	套	1

交流接触器	控制通道红绿灯灯箱	套	1
手动按钮	控制电子栏杆的抬杆或落杆	个	56
手动/自动转换开关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个	14
Φ5 灯	状态指示	个	56
24V 继电器	三常开三常闭	套	14
开关电源	24V/3A, 5V/2A	台	1
开关量卡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块	14
车道指示灯	定制	套	32
通道指示牌（含立柱）	定制	套	16
车道禁行牌（含立柱）	定制	套	16
通道指示灯灯箱	定制	套	32
集装箱箱号识别子系统	定制	套	14
电子车牌识别子系统	定制	套	14
IC 卡管理子系统	定制	套	14
闸口综合控制子系统	定制	套	14

(三) 国航卡口软硬件维护清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	单位	总数
电子地磅	托利多	台	3
天线及配件	易化	套	14
天线读写器及电源	易化	台	14
读写器负载转换头	易化	根	14
读写器防雨箱及配件	定制	个	14
射频电缆	易化 (5.5m)	根	14
数据避雷器	ASP	套	14
电子车牌立柱及门型支架	定制	套	14
地感线圈	定制	套	28
车辆检测器	Northech 南非 PD132	台	14
IC 卡读写器	II 型, 双天线	套	14
IC 卡自动收卡机 (含电源)	TYCR-1105	台	7
IC 卡自动收卡机 天线	TYCR-1105	台	7

IC 卡发卡机	定制	台	7
IC 卡发卡机天线	定制	台	7
PC 主机	联想	台	8
显示器	DELL	台	8
工控机（含 OS）	研华	套	14
显示器	研华	台	4
键盘/鼠标	研华	套	4
KVM	KVM 八口切换器	套	4
网络机柜	6842 网络机柜	套	4
串口服务器(配 24VDC 电源)	定制	个	14
LED 显示屏(含电 源)	定制	个	14
车道一体化机柜	定制	台	14
车检器防雨箱及 支架	定制	套	14
电源排插	定制	台	18
漏电开关	定制	台	14
空气开关	定制	套	120
电源避雷器	ASP	套	14
信号防雷器	ASP	套	56
加热器	雷子克	台	14

工业制冷机	雷子克	台	14
挡车器及挡杆（包含红绿灯、车检器）	定制	套	14
UPS 电源	额定容量：3KVA	台	14
对讲分机	爱峰	台	14
对讲主机	爱峰	台	1
电源	爱峰	只	1
工业交换机	MOXA 1026	台	2
光纤收发器	F-COM	台	2
操作台	两联	台	1
微电脑定时器	控制通道红绿灯灯箱的开关时间	套	1
交流接触器	控制通道红绿灯灯箱	套	1
手动按钮	控制电子栏杆的抬杆或落杆	个	56
手动/自动转换开关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个	14
Φ5 灯	状态指示	个	56
24V 继电器	三常开三常闭	套	14
开关电源	24V/3A，5V/2A	台	1
开关量卡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块	14
车道指示灯	定制	套	32

通道指示牌（含立柱）	定制	套	16
车道禁行牌（含立柱）	定制	套	16
通道指示灯灯箱	定制	套	32
电子车牌识别子系统	定制	套	14
IC卡管理子系统	定制	套	14
闸口综合控制子系统	定制	套	14

（四）快件中心卡口软硬件维护清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	单位	总数
电子地磅	托利多	台	2
天线及配件	易化	套	4
天线读写器及电源	易化	台	4
读写器负载转换头	易化	根	4
读写器防雨箱及配件	定制	个	4

射频电缆	易化（5.5m）	根	4
数据避雷器	ASP	套	4
电子车牌立柱及 门型支架	定制	套	4
地感线圈	定制	套	8
车辆检测器	Nortech 南非 PD132	台	4
IC 卡读写器	II 型双天线	套	4
IC 卡自动收卡机 (含电源)	TYCR-1105	台	2
IC 卡收卡机天线	定制	块	2
IC 卡发卡机	定制	台	2
发卡机天线	定制	块	2
PC 主机	联想	台	3
显示器	DELL	台	3
工控机（含 OS）	研华	套	6
显示器	研华	台	2
键盘/鼠标	研华	套	2
KVM	KVM 八口切换器	套	2
网络机柜	6842 网络机柜	套	2
串口服务器(配 24VDC 电源)	定制	个	4
LED 显示屏(含电	定制	个	4

源)			
车道一体化机柜	定制	台	4
车检器防雨箱及 支架	定制	套	4
电源排插	定制	台	6
漏电开关	定制	台	4
空气开关	定制	套	40
电源避雷器	ASP	套	4
信号防雷器	ASP	套	20
加热器	雷子克	台	4
工业制冷机	雷子克	台	4
挡车器及挡杆 (包含红绿灯、 车检器)	定制	套	4
UPS 电源	额定容量：3KVA	台	4
对讲分机	爱峰	台	4
对讲主机	爱峰	台	1
电源	爱峰	只	1
工业交换机	EDS316	台	1
操作台	单联	台	1
微电脑定时器	控制通道红绿灯灯箱的开关 时间	套	1

手动按钮	控制电子栏杆的抬杆或落杆	个	16
手动/自动转换开关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个	4
Φ5 灯	状态指示	个	32
24V 继电器	三常开三常闭	套	4
开关电源	24V/3A, 5V/2A	台	1
开关量卡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块	4
车道指示灯	定制	套	12
通道指示牌（含立柱）	定制	套	6
车道禁行牌（含立柱）	定制	套	6
通道指示灯灯箱	定制	套	12
电子车牌识别子系统	定制	套	4
IC 卡管理子系统	定制	套	4
闸口综合控制子系统	定制	套	4

（五）区港联动通道软硬件维护清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	单位	总数
------	------------	----	----

天线及配件	易化	套	4
天线读写器及电源	易化	台	4
读写器负载转换头	易化	根	4
读写器防雨箱及配件	定制	个	4
射频电缆	易化（3-5m）	根	4
数据避雷器	ASP	套	4
电子车牌立柱及门型支架	定制	套	4
地感线圈	定制	套	8
车辆检测器	Northech 南非 PD132	台	4
IC 卡读写器	II	套	4
工控机（含 OS）	研华	套	4
显示器	研华	台	2
键盘/鼠标	研华	套	2
KVM	KVM 八口切换器	套	2
网络机柜	6842 网络机柜	套	2
串口服务器(配 24VDC 电源)	定制	个	4
LED 显示屏(含电	定制	个	4

源)			
车道一体化机柜	定制	台	4
车检器防雨箱及 支架	定制	套	4
电源排插	定制	台	4
漏电开关	定制	台	4
空气开关	定制	套	56
电源避雷器	ASP	套	4
信号防雷器	ASP	套	28
加热器	雷子克	台	4
工业制冷机	雷子克	台	4
挡车器及挡杆 (包含红绿灯、 车检器)	定制	套	4
UPS 电源	额定容量：3KVA	台	4
对讲分机	爱峰	台	4
对讲主机	爱峰	台	1
电源	爱峰	只	1
工业交换机	EDS316	台	1
操作台	单联	台	1
微电脑定时器	控制通道红绿灯灯箱的开关 时间	套	1

手动按钮	控制电子栏杆的抬杆或落杆	个	16
手动/自动转换开关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个	4
Φ5 灯	状态指示	个	32
24V 继电器	三常开三常闭	套	4
开关电源	24V/3A, 5V/2A	台	1
开关量卡	控制通道红绿灯手动/自动	块	4
车道指示灯	定制	套	12
交通灯控制系统	定制	套	1
通道指示牌（含立柱）	定制	套	6
车道禁行牌（含立柱）	定制	套	6
通道指示灯灯箱	定制	套	12
电子车牌识别子系统	定制	套	4
IC 卡管理子系统	定制	套	4
闸口综合控制子系统	定制	套	4

（六）保税三区卡口通道软硬件维护清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	单	总
------	------------	---	---

		位	数
电子车牌识别器 (含安装杆件)	瑞得智能 EP-806	套	4
电子车牌识别标 签	定制	张	5
电子地磅及配/ 附件	托利多	套	2
IC 卡读写器(含 电源)	明华澳汉 RF-HW-R041-HT	台	4
自动发卡机 (含 电源)	四维 CMDS2210	台	2
自动收卡机 (含 电源)	四维 CM-RV1110	台	2
智能 IC 卡	定制	张	5
LED 屏 (含电源)	户外 6 字节信息显示专用	套	4
前端集成嵌入式 控制器 (含 DC24V3A 电源)	睿谷思创 ECS-4602	套	2
多串口卡	Moxa CP-118EL	套	2
232 转 485 转换 器	Moxa TCC-100I	套	7
电子栏杆 (含车	德亚 L14F	台	4

检器、红绿灯、手控盒、遥控器)			
车辆检测器	中盟 LD-10	个	4
地感线圈	定制	套	8
一体化机柜 (含加热器)	定制	个	4
网络交换机	H3C 16 口百兆	台	3
光纤收发器 (含配/附件)	汉信	组	2
语音播报器	奥斯惟	个	4
室内操作台	定制	个	1
IP 网络可视对讲主机 (含电源)	来邦 NLS-15	台	1
IP 网络可视分机	来邦 NLS-AE3-S	台	4
IP 网络地址盒	来邦 NLS-SE	个	1
LED 提示屏(含立柱)	丰利源 P20 户外双色显示屏	套	4
LED 引导屏管理 PC	联想 启天 B4550	套	1
声光报警器 (含立柱)	定制 I/O 控制	台	4
室内 LED 监视屏	创维 M42LA	套	1

室内 LED 监视屏 控制工控机（含 操作系统）	研华 RPC-610	台	1
红外对射车辆分 离器（含防护外 壳）	贝特威 V6600	套	4
红外对射探测器 （含安装杆件和 电源）	艾礼安 ABE-50	对	4
卡口设备机房防 雷设备	国产定制	套	1
卡口通道防雷设 备	国产定制	套	4
UPS 不间断电源	雷诺士 15KVA 在线式	台	1
卡口设备机房总 配电系统设备	国产定制	套	1
卡口通道机柜配 电系统设备	国产定制	套	4
网络交换机	H3C 16 口千兆（带网管功能）	台	1
服务器网络机柜	精致标准 42U	个	1

（七）首都机场海关机房服务器软硬件维护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	单位	总数
服务器（含冗余电源）	HP ProLiant DL388 Gen9	台	3
数据库	ORACLE 11G	套	2
双机热备软件	ROSE-HA 9.0	套	1
存储 HP MSA 2040	配置 3 块 4TB 6G SAS 7.2K 3.5in MDL HDD	套	1
SAS 卡	HP SC08Ge SAS HBA	块	3
操作系统	Win server2012	套	1
放行控制子系统	定制	套	2
集中监控子系统	定制	套	2

（八）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南、北区大门电子栏杆维护清单

设备名称	单位	总数
挡车器及挡杆（包含红绿灯、车检器）	套	8

五、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运维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为卡口监管设施包括：主卡口口岸区卡口、主卡口

保税区卡口、国航卡口、快件中心卡口、区港联动通道、保税功能三区卡口等处共计 54 条货运车道，各卡口机房、值守房、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南区和北区大门电子栏杆、通道顶棚红绿灯及上述各卡口及 BGS 场站共计 13 台地磅等硬件设备，机场海关机房各卡口机房工控机软件系统运维服务。主要包括专业巡检、专业维护、故障处置、主动性测试、数据分析、系统评估以及专业培训等，并按相关标准接受考核。

（二）服务要求

乙方在服务期内应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实施全面的运维管理，保障系统的安全性、可用性、可靠性，满足与天竺综保区管委会约定的服务要求，以确保所有软、硬件设备和系统都能在最佳状态运行，并根据需要提供系统扩充、优化和升级服务。至少提供但不限于以下服务要求：

1、系统维护标准

中标单位需对系统的维护提供整体维护解决方案，提供一站式接入、全面、专业的维护服务。

2、系统维护信息档案管理

（1）建立设备档案信息库，详细记录系统所有设备信息，形成信息列表。记录信息内容包括设备名称、型号、保修期限、厂商、联系方式、数量、价格、安装地点等详细信息，便于日常维护并要求档案专人管理。

(2) 建立设备标签信息库，对所有设备均贴上设备标签，标签内容包括设备名称、型号、编号、安放地点、使用单位、维护单位、维护电话等详细信息，便于日常维护。

(3) 建立系统故障维修信息库，详细记录故障修复指令时间、故障地点、故障设备、故障原因、故障类别、处理过程、处理结果和故障处理人员信息等。如设备档案信息、系统故障维修信息、设备标签信息、备件入库出库等有改动或添加，在 3 天内进行更新，要存档备份。

3、定期技术交流及汇报

(1) 每月第一个星期内向系统日常管理专门人员汇报上月系统维护情况。对系统维护的资料进行整理，进行归档，生成月资料报告与图表。分析系统故障原因和维护薄弱环节，提出改进措施。

(2) 每季度第一个星期召开上季度维护总结会议。对每季度维护情况进行总结与研究部署。

(3) 每季度第一个星期召开系统维护技术交流会（可以与季总结会一起召开）。对系统运行维护存在的问题及如何解决，系统扩容、方案优化，技术前沿领域的新产品、新技术、实现原理及其应用，系统信息化建设新的解决方案、思路、建议等主题进行交流。

4、应急值守和处置

(1) 要求制定详细的系统应急预案。定期按照应急预案进行演练，提高突发情况的处置能力。

(2) 要求在国家法定节假日期间（包括春节、清明节、端午节、五一、十一、中秋节等但不限于），以及国家或地区的重大活动及会议期间，安排人员值班、值守。

(3) 在防汛以及其他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安排人员值班、值守。

(4) 中标单位在合同期内提供每周 7×24 小时的维护响应。

5、技术培训

配合管委会对相关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培训。

6、运维管理制度规范

乙方应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建立服务保障体系，完善管理机制，健全相关实施标准。乙方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管理规定，以书面形式向管委会提交运维管理制度，提交的书面材料将作为服务合同的一部分。运维管理制度应包括以下内容：

(1) 乙方必须建立健全保密管理制度，服务人员必须明确岗位保密责任，签订岗位保密责任书，并进行定期检查。

(2) 乙方应建立完整的项目文档管理制度，并按季度上交。

(3) 乙方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资产进行严格管理。制定资产管理制度。

7、运维管理技术平台

乙方应具有相关的运维管理平台，并通过运维管理平台将相

关工作内容信息展示汇总，实现对运维服务工作的统计分析。

8、考核管理

乙方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各项管理制度。

考核方式为：季度考核、年底开展满意度调查等。

考核内容为：运维服务完成了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运维服务落实了甲方指定的相关工作；运维服务年度工作满意度在 95% 以上。

六、服务人员及车辆要求

（一）乙方运维团队建设及管理要求

为了实现“安全、稳定、高效”的目标，乙方组建运维管理团队，制定岗位职责和考核标准，配备人力资源。

1、运维管理团队

乙方管理团队中，运维成员均应具备 3 年以上大中型工程维护经验。

乙方应指定一名运维项目经理，负责综合管理、技术管理、安全管理、基础运维管理等，负责运维总体的统筹协调、重大问题处理、投诉管理、争议管理等工作。

乙方应按照现场服务加后端技术支持的方式提供服务。现场队伍由运维方内部人员组成，实行驻场服务。后端技术支持由乙方的管理人员及高级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采用远程与现场服务相结合的方式提供服务。发生故障时如现场人员无法解决，后端技

术支持人员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技术管理团队要求如下：现场队伍人数不得少于 5 人，包括监控中心运维人员、机房运维人员、设备运维人员等。

运维团队成员需有业内相关资质证书，包含不限于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项目经理证书、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等。

乙方为运维人员配备统一服装，并有明显的标识。

2、人员备岗要求

乙方要制定运维岗位接替计划，制定变更人员的安全保密及工作衔接措施。乙方驻场运维人员发生变更，应提前 14 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管委会。

（二）运维车辆及工具要求

运维方需提供必备车辆，应配备不少于一台的运维专用车辆。乙方应搭建运维信息化管理平台，提高运维效率。

七、安全生产要求

（一）乙方应严格落实国家、行业与管委会关于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与规定，切实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

（二）乙方应对本项目从业人员加强安全生产教育的培训，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

（三）乙方应为从业人员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的设备设施。

（四）乙方提供服务应严格按照行业规定作业，确保安全。服务中发生的人员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八、其他要求

（一）安全保密要求

1、乙方严格遵守国家、行业和管委会的保密制度。

2、乙方人员应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的系统数据秘密和系统安全与风险信息，承担安全保密责任。

3、乙方应对维护人员进行安全保密教育，签订保密协议，未经允许不得将任何文件进行修改、复制或带离现场，不得向第三方泄漏。

（二）备件要求

合同金额内，包含设备维修费用，管委会不再承担设备维修、部件更换的费用。

乙方应安排不少于合同金额 3%的备件。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合同编号：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 合 同

甲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

年 月 日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合同

甲 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金航中路 1 号院

电 话：010-69478598

联系人：刘文杰

乙 方：

地 址：

电 话：

联系人：

为确保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及内容

（一）运维服务范围

卡口监管设施包括：主卡口口岸区、主卡口保税区、国航卡口、快件中心卡口、区港联动通道、保税功能三区卡口等处共计 54 条货运车道，各卡口机房、值守房，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南区 and 北区大门电子栏杆，通道顶棚红绿灯及上述各卡口及 BGS 场站共计 13 台地磅等硬件设备，北京天竺综

合保税区各卡口机房工控机软件系统运维服务，海关机房服务器软、硬件系统运维，系统数据维护。

（二）履行地点和方式

- 1、本合同履行地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 2、本合同履行方式：现场服务加后端技术支持

（三）运维服务内容

1、卡口通道：

集装箱箱号识别系统、电子车牌系统、电子栏杆系统、IC 卡系统、室外控制机、卡口通道放行指示系统、电子地磅系统等运行维护。

2、卡口控制平台：

服务器系统、卡口控制平台等系统维护。

（四）运维团队及车辆要求

1、乙方设立本地运维团队，提供合同期内每周 7x24 小时的现场运维服务。乙方按照要求安排人员及运维车辆，自签订本合同后立即派驻本地维护组，派驻人员须经甲方审核同意，对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的，可要求乙方立即调整人员；如乙方需要对本地维护组人员进行调整的，应提前 14 天书面告知甲方。

2、乙方须及时向甲方通报所发现的异常运行情况，包括偶然故障、干扰、频发故障、潜伏故障等，并协助甲方调查情况，提出相关处理意见，尽可能防止和减少损失。根据故障/缺陷分类，提供故障/缺陷修复计划。乙方应对每一个维护问题进行处理并及时出具书面报告。乙方须向甲方提交

运维团队的组织结构、人员名单和其他相关资源配置，保证其具有足够的维护保障服务能力，并提供证明材料。

3、乙方须提交运维服务保障计划、详细方案以及各系统的运行和维护手册。

4、在运维期内，除非可以证明是因使用不当或第三方故意破坏，乙方应负责免费维护。由甲方采购的新增设备，乙方应进行验收。

5、在每一项故障解决后，乙方负责清理现场上所有遗留下的物料、垃圾和临时设施。

6、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为运维人员配备统一服装，并有明显的标识。乙方及其运维人员工作期间应遵守甲方的纪律规范要求。

运维团队及车辆信息

乙方驻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卡口监管设施系统现场运维人员			
序号	姓名	手机号	职位
1			
2			
3			
4			
5			

乙方配备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车辆			
序号	车辆类型	车牌号	用途
1			

二、甲方、乙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为乙方顺利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即：办公场所及组织协调保障）。

2、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的维护服务工作，并在服务完成后进行验收，如乙方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考核、验收标准要求（考核、验收标准由甲方制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进行改进。

3、在乙方遵守本合同服务条款且服务质量达到考核标准的前提下，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按时足额支付相关费用。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正常范围内的与运维工作相关联的其他工作。

5、如甲方业务调整导致运维内容变化，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或变更合同，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必须提供具备维护本合同包含范围内所有系统设施的技术力量。

2、乙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服务。

3、乙方必须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保密条款。

4、乙方开展服务工作时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5、乙方有依据本合同相关规定取得报酬的权利。

6、完成甲方交办与运维工作相关的其他工作。

7、乙方应与运维人员签署书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按照法律规定向在甲方处提供运维服务的运维人员支付工资、加班费、未休年假工资、高温补贴、餐费、其他福利等，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等。乙方与运维人员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负责解决，与甲方无关，且相关纠纷解决不得影响乙方在甲方处运维工作的正常开展。

8、乙方运维人员因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期满，或提出申请要求解除劳动关系或劳务关系得到批准，或者其他原因导致不能继续向甲方提供运维服务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补充运维人员。甲方充分理解乙方补充运维人员需要适当的时间，但在此期间乙方应采取措施保证运维服务岗位不空缺。

三、运维服务期限

本合同运维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 本合同含税价款合计：人民币 ____（¥____）。

(二) 支付方式

1、本合同自生效后，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人民币 ____（¥____）。

2、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 ____（¥____）。

3、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即人民币_____（¥_____）。如需结算评审，以结算评审结果为准计算支付尾款。如不需要结算评审，则按合同约定支付。

如甲方业务调整导致运维内容变化，以合同及相关协议为准支付。

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国家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最终支付的金额以财政部门拨付的金额为准。如因财政拨款迟延致使甲方付款延误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同意，如因乙方未能按时提交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发票致使甲方延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五、考核

（一）甲方每季度对乙方服务进行考核，考核内容主要包括：

- 1、运维服务完成了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
- 2、运维服务落实了甲方指定的相关工作。
- 3、运维服务工作满意度在 95%以上。
- 4、运维服务工作考核标准如下表。

信息化运维项目：_____			
信息化运维公司：_____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及得分		考核得分
信息化运维工作计划 10 分	有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工作任务和内容。（小的项目需此项）10 分		
	有完整详尽的运维工作手册。（大的运维项目必有此项，可替代年度工作计划）10 分		
信息化运维制度	人员考勤制度 5 分		
	运维工作纪律 5 分		

25 分	运维巡检制度	5 分		
	机房管理制度	5 分		
	安 全 制 度	5 分		
信息化运维日常工作记录 20 分	运维周巡检记录	5 分		
	运维月巡检记录	5 分		
	事故处理单	5 分		
	每天的日常工作	5 分		
	完成管委会及信息处交办的其他工作，此项为可加分项		5 分	
信息化运维应急处置工作 10 分	公司有明确应急处置预案，加强应急处置演练，熟悉突发情况的处置流程及方法，明确处置的分工与责任，随时保持通讯畅通。当遇到突发时间的紧急情况及时向信息处领导上报情况，并按照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理。事后及时排查原因，做出整改提高。		10 分	
信息化运维节假日值守 15 分	公司能够按照管委会要求做好节假日信息系统运维应急值守工作，安排人员在过节放假前做好系统安全的检查，安排人员值守，明确每天的值班人员，保持通讯畅通，随时处理各类工作。紧急处理突发事件。圆满完成工作。		15 分	
信息化运维年度工作总结 10 分	认真完成年末工作总结，完成本年度各类资料的收集、整理、装订、造册等工作，认真总结本年工作中的得与失，总结成绩，查找不足，在新一年的工作中，针对不足提出整改目标。		10 分	
信息化运维工作满意度调查 10 分	针对本年度信息化项目运维工作，以相关服务单位作为调查对象，通过问卷的形式对运维项目承接方的服务工作进行评价。从服务内容、服务态度、服务质量、服务时效等方面进行考核评价，得出公正客观结果，作为信息化项目运维承接方总体评价的一部分。		10 分	
运 维 工 作 总 体 评 价				
其他说明				
考核人员 签 字				
考 核 时 间				
被考核项目运维方 主管签字				

(二) 如考核达不到甲方要求，乙方必须进行整改，如乙方拒绝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六、违约及赔偿

(一) 因乙方原因导致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响应时间及服务标准提供运维服务的，或者不能按照双方商定的其他工作时间完成任务的情况，乙方应及时以书面的形式将不能按时完成任务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每延误 1 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延误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 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提供或限期整改，若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重新提供或限期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不低于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因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一) 除了法律法规和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但甲方在提前 1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后，有权提前解除合同。

(二) 本合同提前解除的，在本合同项下的交接工作全部完成前，乙方应当继续按本合同约定提供运维服务，非因乙方违约致使本合同提前解除的，甲方仍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运维服务费。

(三) 乙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

- 1、乙方运维服务连续 2 次季度考核不合格的。
- 2、乙方因故需终止本合同的，需提前 10 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本合同方可终止。
- 3、因乙方运维人员与乙方产生劳动争议而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秩序或产生舆情影响的。

(四) 本合同生效后如出现法律、法规和政策等变化的，应当按照新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八、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 (一) 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如有争端，友好协商解决。
- (二) 双方在发生争端且友好协商不能解决时，应依法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审理。
- (三) 在争端解决的过程中，除受争端影响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九、不可抗力

(一) 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二) 不可抗力不包括因一方在履行合同时的疏忽或故意行为引起的事件。

（三）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四）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并在事故发生后两周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60 天以上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本合同或解除本合同的协议。

（五）甲方保留在不可抗力发生而导致运维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时单方面解除和修改本合同的权利。

十、保密条款

（一）乙方应保守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秘密（以下简称“保密信息”）。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披露保密信息，不得将保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乙方为本合同之目的可以向其向甲方派驻的运维人员披露保密信息，但须指示并保证该等知悉保密信息的运维人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并对获悉有关保密信息的运维人员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乙方不得自行使用应向甲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或将应向甲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提供给第三方使用。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二）乙方的保密义务至其知悉的甲方秘密由甲方公开时终止。本保密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应本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而失效。

(三) 乙方对因乙方或其运维人员以外原因造成的甲方秘密的泄露和不正当使用只承担管理责任。

十一、其他条款

(一)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予以确定。

(三)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四) 本合同服务禁止转包、分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其在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 乙方提供服务应严格按照行业规定作业，确保安全。服务中发生的人员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人）：

（或被授权人）：

甲方联系人：闫志斌

乙方运维联系人：

联系电话：010-69478598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合同签订以相关部门律师审核意见为准。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格式 1：承诺书

承 诺 书

（采购人名称）：

一、本公司认真研究了（项目名称）招标文件后，愿意接受文件中的要约条件，愿意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本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与竞标，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2、在签署（项目名称）合同之前，投标文件和贵中标通知书构成约束贵我双方的契约附件。

3、如我司中标，将按照贵司规定的时间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名称）合同，并按照招标人要求准时进行全方位管理服务。

4、我方同意，在从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自觉遵守本次招投标活动的每项规定。

联系电话：

地 址：

投标单位名称（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 期：

附格式 2：投标函

投标函（投标一览表）

至 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人全称）经授权的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招标
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 我方愿意成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并愿以投标总报价：¥_____元（大写：_____元）；
年报价：_____元/年（大写：_____元/年）投标报价承接此服务项目。服务期____，服务地
点_____，服务标准合格，并按合同约定完成该项目服务。

2. 我方以____/____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_0_____元。

3.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投标应具备的条件。投标有效期____天。

4. 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已经完全理解了招
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和采购人、投标人的各项权利义务的真實含义，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
会以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白招标文件中的条款为由，对采购人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5. 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 0 份、副本 0 份、电子 1 份
（网传）。

6. 保证忠实地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
显著处予以明确。

8. 保证向贵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

9. 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10.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后，若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被
贵方没收。

11.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
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

13.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且我方知道，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有关部门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4. 在投标有效期内，当排名在前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时，如果采购人另行确定我方为中标人，而我方出现放弃中标时，我方愿意按照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如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出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我方同意对超过部分予以补偿。

15. 一旦我方中标，在本次项目的投标有效期内，即使采购人没有采购需求，贵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需向我方承担任何缔约过失或违约责任。

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_____

E-mail：_____

投标单位：_____（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名称（运维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元/年）	3年总价（元）	备注
	合计（元）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投标人(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如有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另页描述。

4、本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充但不得修改。

附格式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注册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指定代表本公司授权签字的（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投标人代表：

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投标人全称：

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附格式 4：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 2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 3 投标人 2020 年度的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近 3 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 5 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税款缴纳记录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7 近三年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
- 8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承诺
- 9 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非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后有效）查询结果截图
- 10 投标人近 3 年涉及的诉讼、仲裁情况
- 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4.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说明：

1.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的扫描件；
2. 扫描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3. 如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不是多证合一，还须提供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4.2 投标人资格声明

投标人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总部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2、近 年主要业绩明细：

3、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名称

地址

4、企业职工构成：总人数____人，其中管理人员____人，其它人员____人。

5、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的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被授权人：加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被授权人的职务：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4.3 投标人 2020 年度的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近 3 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 投标人应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2.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3. 审计报告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4.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 投标人应提供本单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扫描件。
2. 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4.5 税款缴纳记录

说明：

1. 投标人应提供本单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税款缴费凭证或如未到缴税限额须提供零缴税证明（如：增值税纳税申报表）扫描件
2. 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4.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制）

说明：

1.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此声明
2. 声明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4.7 企业近三年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

说明：

1.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此承诺
2. 承诺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4.8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承诺

（格式自制）

说明：

1.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此承诺
2. 承诺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4.9 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非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后有效）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4.10 投标人近 3 年涉及的诉讼、仲裁情况

（格式自制）

说明：

1.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此说明
2. 说明须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电子印章。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4.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附格式 5：投标保证金凭证（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凭证（本项目不适用）

（如要求，需附投标保证金凭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b3a81e3cabeb43ffb71ba602176769e1-20211012134443598

附格式 6：拟派项目经理资格声明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声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姓名		主要业绩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工龄		
职务		
从事本岗位工作时间		
联系电话		

投标方全称（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

附格式 7：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各部门员工情况表

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各部门员工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工种）	职称（学历）	身份证号	其他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够可按相同格式自行增加。

投标方全称（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

附格式 8：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准。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
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准。

附格式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名称和招标编号）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本单位制造的货物包括：

列表描述，需包含名称、数量和价格

提供的本公司的工程和服务包括：

列表描述，需包含名称、数量和价格

提供的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包括：

列表描述，需包含名称、数量和价格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投标人 CA 电子印章）：

授权代表（盖个人 CA 电子印章）：

日 期：

附格式 10：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 件要求	投标文件 条款号	投标文件 响应	偏离 (正/负)	偏离 说明

注：

- 1、投标人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合同，如在应答时有偏离，须按照此表要求明确填写，并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
- 2、投标人须如实填写“商务条款偏离表”，若无偏离，应当在上表中明确标注“无商务偏离”。
- 3、投标人若未填写此表，将被认为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商务条款。

投标人代表（盖个人CA电子印章）：_____（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

附格式 11：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 件要求	投标文件 条款号	投标文件 响应	偏离 (正/负)	偏离 说明

注：

- 1、投标人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合同，如在应答时有偏离，须按照此表要求明确填写，并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
- 2、投标人须如实填写“技术条款偏离表”，若无偏离，应当在上表中明确标注“无技术偏离”。
- 3、投标人若未填写此表，将被认为响应招标文件全部技术条款。

投标人代表（盖个人CA电子印章）：_____（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

日 期：_____

评标办法前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 2022-24-517001-000003

项目名称：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PPP项目： 否

2、标包信息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

基本信息

标包编码： 第一包

标包名称：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项目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 否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 否 中标方法： 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 /

报价评审： 有 报价方式： 金额报价

预算金额(元)： 4021404

是否设定最高限价： 是 最高限价(元)： 4021404

评标参数

价格折扣设置

1、当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时，折扣后报价=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价格 * 6 %

2、当供应商为微型企业时，折扣后报价=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价格 * 6 %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同 小型企业

评标分值组成

序号	评审步骤	是否报价 评审	分值
1	资格性审查	否	0
2	符合性审查	否	0
3	商务评审	否	35
4	技术评审	否	55
5	报价评审	是	10

前附表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法人资格	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扫描件 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
2	资信证明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扫描件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三月内有 效）扫描件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
3	企业信用查询	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非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时间为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后有效）查询 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
4	商业信誉	提供近三年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书并 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CA电子印章。
5	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此项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CA电子印章。

6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社会保障资金证明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 纳税证明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的有效票据凭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如未达到应缴税标准，须提供相应说明及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
7	企业经营状况	提供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CA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个人CA电子印章。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字和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未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情况的；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人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人未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法人证书) 一致;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对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疑能合理解释或提供证明材料, 未拒绝根据评委会建议进行修正的; (如有)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企业财务和认证状况		15
1.1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近一年盈利, 得3分, 否则得0分。	3
1.2	证书1	具有CMMI5以上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资质证书得3分, 无得0分, 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公章	3
1.3	证书2	具有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三级)及以上资质得3分, 无得0分, 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公章	3
1.4	证书3	具有卡口控制应用软件登记证书、卡口集中监控系统软件登记证书、特殊监管区域卡口控制系统登记证书; 每提供一项得1分, 共3分, 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公章	3

1.5	证书4	同时具有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缺少任何一项和未提供均不得分。 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公章	3
2	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	近3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3年内）卡口监管设施系统运维等相关业绩，每个合同4分，满分12分；（须提供合同的首页、金额页和大签页扫描件并加盖CA公章） 。	12
3	项目团队		8
3.1	高级工程师	申请人拟为本项目任命的总项目经理具有市级以上人事局（厅）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资质证书得3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公章	3
3.2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	本项目团队其他成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2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公章	2
3.3	PMP资质证书	本项目团队成员具有PMP资质证书，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3分。须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公章	3

技术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响应程度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得5分，每负偏离一项减1分，最多减5分。	5
2	维护方案		16

2.1	运维思路	运维思路清晰，说明具体，得4分；运维思路描述不够清晰，说明简单，得2分；方案中缺漏运维思路，得0分。	4
2.2	维护装备	维护装备完整，得4分；维护装备不全面，得2分；方案中缺漏维护装备，得0分。	4
2.3	服务响应	服务响应及时，描述具体，得4分；服务响应内容不全，得2分；方案中缺漏服务响应内容，得0分。	4
2.4	服务流程	服务流程高效，可行性强，得4分；服务流程内容不全，有一定可行性，得2分；缺漏服务流程或无可行性，得0分。	4
3	服务方案		12
3.1	内容完整性	方案内容完整、考虑周全、描述详细得4分；内容欠完整、考虑欠周全、描述不够详细得2分；否则得0分。	4
3.2	科学合理性	方案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和可行性强得4分；不够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和可行性不足得2分；否则得0分。	4
3.3	针对性	方案考虑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强得4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不足得2分；否则得0分。	4
4	应急保障方案及流程		15
4.1	应急维护流程	针对本项目建立了高效的应急维护流程。应急维护程序设置合理，描述具体详细，针对性强，得5分；应急维护流程设置较合理，但描述简单，针对性或高效性不足，得2分；无应急维护流程，得0分。	5
4.2	应急维护队伍	针对本项目成立了专门的应急维护队伍，得5分；无专门的应急维护队伍，得0分。	5

4.3	应急维护方案	针对重大活动及重要节日能够提供应急维护方案。方案具体详细，切实可行，得5分；方案描述简单，可行性不足的，得2分；无应急维护方案，得0分。	5
5	备品备件		7
5.1	清单	提供备品备件清单得2分，不提供得0分；	2
5.2	调度流程及实施细则	针对本项目制定了备品备件调度流程及实施细则得3分，无备品备件调度流程及实施细则得0分；	3
5.3	占额	提供的备品备件的不低于总报价3%，不低于得2分，低于得0分。	2

报价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评审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评标价等于价格扣除后的报价	10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唱标名称	唱标内容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总价（元人民币）小写金额	
3	投标总价（元人民币）大写金额	
4	服务期（年）	
5	备注	